#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主辦

# 高爾夫球(練習場)公開賽2026-27

# 章程

活動編號： WSG264347GOF

目　　的： 為各年齡層的高爾夫球愛好者提供切磋交流的機會，讓其提升技術、鍛鍊體魄，保持對高爾夫球運動的熱忱。

日　　期： 2027年1月10日（星期日）

時　　間： 上午9時至下午3時

地　　點： 屯門高爾夫球中心（新界屯門龍門路54號）

參加資格： 業餘高爾夫球愛好者

組　　別：

| 組別 | | 年齡<br>（按比賽日期計算） | 出生日期 |
|---|---|---|---|
| 男子個人 | 女子個人 | | |
| 長青 | | 50歲或以上 | 1977年1月10日或以前 |
| 成人 | | 18至49歲 | 1977年1月11日 至 2009年1月10日 |
| 青年 | | 13至17歲 | 2009年1月11日 至 2014年1月10日 |
| 少年 | | 9至12歲 | 2014年1月11日 至 2018年1月10日 |
| 兒童 | | 6至8歲 | 2018年1月11日 至 2021年1月10日 |
| 親子雙人 | | 父／母親：18歲或以上 | 2009年1月10日或以前 |
| | | 子／女：6至17歲 | 2009年1月11日 至 2021年1月10日 |

名　　額： 80名

費　　用： 每位港幣20元正（15歲以下少兒、60歲或以上長者、全日制學生或殘疾人士，憑有效證明文件可享優惠收費）。年齡以比賽當日（即2027年1月10日）計算。

參賽須知：

(1) 申請人須按出生日期填報參賽組別。

(2) 申請人最多只可報名兩個組別賽事，其中必須包含親子雙人組別，例如：男子個人及親子雙人、女子個人及親子雙人。參加者如報名兩個以上組別，大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
(3) 親子雙人組別不設獨立賽事，參賽者將自動進入相應年齡組別的個人比賽。

(4) 如有組別的參賽人數／隊數不足三人／三隊，大會有權將該組別與其他年齡組別合併，或取消該組別賽事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
(5) 參賽者必須完成目標距離賽及長距離推桿賽兩個指定比賽項目，否則大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。

(6) 參賽資格不得轉讓，違規者將被取消參賽資格。

(7) 參賽者如遭取消資格，所繳費用概不發還，其所得成績亦一律作廢。

比賽項目及賽制：　參賽者必須完成以下兩個指定比賽項目：

(A) 目標距離賽

參賽者在發球練習場指定比賽球道，分別向兩個目標距離（約40碼及80碼）發球各5次。若球落在指定果嶺範圍內，可得5分（以每球落點計算）。這項比賽的總分是10球得分的總和，滿分為50分。

(B) 長距離推桿賽

參賽者在人造草坪開球區，向兩個指定人造草果嶺球洞推球各一次（距離不少於15碼）。若一桿入洞，可得25分。若球停在細白圈內或其分界線上，可得20分。若球停在中白圈內或其分界線上，可得15分。若球停在大白圈內或其分界線上，可得10分。若球停在大白圈外的人造草果嶺範圍，可得5分。若球停在人造草果嶺範圍以外地方，則未能得分。所有得分以每球停止點計算。這項比賽的總分是兩球得分的總和，滿分為50分。

獎　　項：每組設冠、亞及季軍，個人組別得獎者各獲頒獎牌乙枚，親子組別得獎隊伍各獲頒獎盃乙座。

名次裁定：男女子個人組別將根據參賽者在兩個項目的得分總和計算，滿分為100分。親子雙人組別則根據兩名成員在兩個項目的得分總和計算，滿分為200分。若同分，大會將順序比較(A)項及(B)項的得分，直至分出勝負為止。如仍未能分出勝負，將由最後一球起以「倒數」方式比較(A)項每球得分。如仍未能定出名次，則以擲毫決定。

比賽規則：(1) 參賽者須於其首項賽事開賽前15分鐘到場登記。登記時須出示以下有效的身份證明文件，以供查核。如參賽者未能提供有效身份證明文件，又或有關文件的資料與報名表格所報不符，一律不得出賽，其參賽資格將被取消，所繳報名費用概不退還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
香港居民

1. 15歲或以上人士：香港身份證正本
2. 11歲至14歲兒童：香港身份證（正本或副本）
3. 11歲以下兒童：香港身份證／出生證明書／簽證身份書／回港證／前往港澳通行證（正本或副本）；如所出示的身份證明文件沒有相片，須同時出示附有相片的有效學生證／學生手冊正本，以供查核

非香港居民

報名參加活動時使用的有效旅遊證件正本（例如護照、往來港澳通行證）

註：中國香港學界聯會學生運動員註冊證、體育總會或體育機構的球員證恕不接納。

(2) 參賽者須按大會編定的各項比賽時間到達比賽場地，並向大會幹事報到。凡逾規定比賽時間五分鐘未能報到者，均作自動棄權論。

(3) 參賽者須遵守屯門高爾夫球中心發球練習場及練習草坪的使用守則。
(4) 參賽者須在指定時間內完成各項賽事。
(5) 參賽者進入比賽場地後，不得接受其他人士給予的指導，包括任何試圖影響參賽者判斷（例如選用球桿、目標線對齊或擊球方法）的提示。
(6) 非參賽者不得進入比賽範圍，以免對參賽者造成干擾。
(7) 比賽進行期間，所有人士均須保持安靜。
(8) 在A項「目標距離賽」中，參賽者可選用大會提供的塑膠球梯（Rubber Tee）發球。
(9) 參賽者在A項「目標距離賽」及B項「長距離推桿賽」中，均可試擊／試推一次，才正式作賽。
(10) 如參賽者準備揮桿前，球桿意外移動靜止球，該球即視作「比賽球」，參賽者須從移動後之位置繼續作賽。參賽者作賽時如打「空桿」（air-shot），亦作一桿計算。
(11) 除本章程另有明文規定外，其餘一律採用「蘇格蘭聖安德魯斯皇家高爾夫球俱樂部」及「美國高爾夫球協會」認可之《高爾夫球規則》。
(12) 大會不設上訴機制，所有賽果以裁判的當場判決為準。
(13) 如參賽者違反規則或有不良行為而影響賽事，大會有權取消其比賽資格，所繳費用概不發還，所得成績亦一律作廢。
(14) 參賽者須自行保管個人財物。

賽程： 比賽賽程表將於2026 年 12 月 28 日（星期一）或之前上載於康樂及文化事務署（康文署）網頁（ https://www.lcsd.gov.hk/tc/golf/drivingrange/downloads.html ）。市民可經SmartPLAY（康體通）流動應用程式（My SmartPLAY App）、SmartPLAY網頁、智能自助服務站、屯門康樂體育中心公布欄查閱賽程表，或致電屯門康樂體育中心查詢。

裁判： 所有比賽項目均由中國香港職業高爾夫球協會人員擔任裁判。

裝備：
(1) 參賽者須穿着便服或合適的運動服裝。禁止穿着金屬釘鞋或高跟鞋。
(2) 所有比賽項目所用的高爾夫球將由大會提供。
(3) 大會建議參賽者自備球桿作賽。現場亦備有少量男、女及兒童球桿（3號木桿、5號及7號鐵桿及推桿）可供借用，惟賽後須立即歸還。
(4) 屯門高爾夫球中心設有少量儲物櫃，以先到先得方式借出。參賽者如需借用，請親臨服務櫃檯辦理手續，並於賽後立即歸還。

改期： 如天文台於比賽當日早上7時或之前發出三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，或紅色／黑色暴雨警告信號，當日比賽即告取消，並順延至**2027年1月24日（星期日）**在同一時間地點舉行，恕不另行通知。各參賽者須留意賽事改期安排，依時出賽。

報名日期： **2026年11月8日（星期日）至2026年11月14日（星期六）**

報名須知 ： (1) 申請人須於報名期內經SmartPLAY流動應用程式（My SmartPLAY App）、SmartPLAY網頁或智能自助服務站提交電子抽籤申請表，以報名參賽。

(2) 報名參賽的申請人須為已登記的SmartPLAY用戶，恕不接受團體／機構／學校報名。

(3) 每人／每隊只須就當月舉行的比賽遞交一份電子抽籤申請表，即可參加由各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、水上活動中心及屯門高爾夫球中心舉辦的所有比賽。如有申請人／隊伍重複投表、資料不全、不符合比賽規定或參加資格，SmartPLAY 系統會拒絕有關申請。每份電子抽籤申請表最多可填報 10 項比賽，當中最多可獲分配 3 項比賽。

(4) 凡參加親子雙人組別，主申請人須在其 SmartPLAY 帳戶的「朋友列表」中選取合資格的成員，再填寫比賽選擇次序，兩人的選擇次序須相同。獲邀成員無須另行提交電子申請表，系統會自動向其發出邀請通知。如邀請被拒，主申請人須在截止報名前更新成員資料，以符合比賽人數要求，否則隊伍將被取消資格。

(5) 截止報名後，所有填報的資料不得更改。

(6) 申請人可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（My SmartPLAY App）、SmartPLAY 網頁、智能自助服務站或屯門康樂體育中心公布欄查閱抽籤結果。中籤者會接獲系統發出的電子中籤及繳費／確認通知，惟不會另獲郵遞通知。

(7) 中籤者須於指定繳費／確認期限內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（My SmartPLAY App）、SmartPLAY 網頁或智能自助服務站以電子支付方式繳費或辦理確認手續。

(8) 抽籤後或繳費／確認期限滿後若有餘額，將於指定日期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（My SmartPLAY App）、SmartPLAY 網頁或智能自助服務站公布，並於翌日上午 8 時 30 分起透過相同途徑接受公開報名；先到先得，額滿即止。

(9) 在公開報名階段，參加親子雙人組別的主申請人須先在 SmartPLAY「我的記錄」的「聯合報名先到先得活動邀請」中選取成員，相關成員會收到系統發出的邀請通知；待獲邀成員同意後，主申請人方可報名參加有關比賽。

(10) 未滿18歲的申請人報名時須輸入其家長或監護人（須為年滿18歲的SmartPLAY用戶）的SmartPLAY帳戶密碼，方可完成報名。

查詢電話： 2466 2600

備註： (1) 大會保留隨時修訂本章程的權利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(2) 申請人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只作是次活動報名、日後聯絡、結果公布、統計及意見調查之用，並僅限康文署獲授權人員查閱。提供個人資料純屬自願，惟若資料不全，有關申請或將無法處理。遞交申請表後，如欲查閱或更正已遞交的個人資料，請與本署職員聯絡。

## 抽籤及繳費安排：

| | 日期 | 備注 |
|---|---|---|
| 報名日期 | 2026 年 11 月 8 日至 14 日 | 申請人最多只可參加兩個組別賽事，其中必須包含親子雙人組別。每人／每隊只須遞交一**份電子抽籤申請表**。 |
| 抽籤及公布日期 | 2026 年 11 月 25 日至 27 日 | 1. 申請人可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（My SmartPLAY App）、SmartPLAY 網頁、智能自助服務站或屯門康樂體育中心公布欄查閱抽籤結果。<br>2.中籤者會收到系統發出的電子中籤及繳費／確認通知，**惟不會另獲郵遞通知**。 |
| 中籤者繳費／確認日期 | 2026 年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2 日<br>(電子平台：至繳費截止日晚上 11 時 59 分)<br><br>(智能服務站:每日至晚上 11 時) | 1. 中籤者須於指定繳費／確認期限內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（My SmartPLAY App）、SmartPLAY 網頁或智能自助服務站，以電子支付方式繳費或辦理確認手續。<br>2.如使用 SmartPLAY 網頁，可以信用卡、繳費靈、轉數快、Apple Pay 或 Google Pay 網上支付方式繳費；如使用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（My SmartPLAY App）、可以信用卡、轉數快、Apple Pay 或 Google Pay 進行電子支付；如使用智能自助服務站，可以八達通或轉數快繳費。<br>3. 中籤者亦可帶同身份證明文件（正本或副本）及中籤活動編號，親臨分區康樂事務辦事處／設有 SmartPLAY 系統的康體場地以現金／八達通辦理繳費／確認手續。<br>4. 隊際項目須由主申請人完成繳費。<br>5. 如主申請人未能如期繳費，將視作全隊自動放棄中籤資格論。 |
| 餘額公布日期 | 2026 年 12 月 3 日 | 繳費／確認期限滿後若有餘額，將於該日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（My SmartPLAY App）、SmartPLAY 網頁或智能自助服務站公布。 |
| 公開報名日期 | 2026 年 12 月 4 日至 14 日<br>(首日為上午 8 時 30 分) | 1.餘額將於指定日期首日上午 8 時 30 分開始經 SmartPLAY 流動應用程式（My SmartPLAY App）、SmartPLAY 網頁或智能自助服務站公開接受報名；先到先得，額滿即止。<br>2. SmartPLAY 用戶亦可前往屯門高爾夫球中心／設有 SmartPLAY 系統的康體場地提交填妥的**公開報名專用**報名表格及聲明書**(僅適用於櫃檯報名)**，並出示身分證明文件(正本或副本)及繳付活動費用(現金或八達通)，辦理報名手續。<br>3. 參加親子雙人組別的主申請人須先在 SmartPLAY「我的記錄」的「聯合報名先到先得活動邀請」中選取成員，相關成員會收到系統發出的邀請通知；待獲邀成員同意後，主申請人方可報名參加有關比賽。<br>4. **未滿 18 歲**的申請人報名時須輸入其家長或監護人(須為年滿 18 歲的 SmartPLAY 用戶)的 SmartPLAY 帳戶密碼，方可完成報名。 |